

清水工程委托运行服务合同

甲方: 常州市排水管理处

合同编号: ZC3204000002022001220

乙方: 常州和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常州市飞龙东路 116 号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中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 年 9 月 23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甲乙双方按照江苏中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清水工程委托运行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 各净水泵站所在地
3. 服务范围: 见采购文件
4. 服务期限: 自 2022 年 9 月 24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23 日止。合同履行期满, 经甲方考核合格的, 合同可续签一年。
5. 服务要求: 见附件 1。

第二条合同文件组成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 互为说明, 其组成如下: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及相关说明;
4. 乙方中标的响应文件;
5. 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当合同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 按以上优先顺序进行解释。

第三条履约保证金

1.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乙方将履约保证金 (47500 元, 大写肆万柒仟伍佰圆整) 汇入甲方账户:

账户名: 常州市财政局, 开户银行: 江苏银行常州龙城大道支行, 账号: 83100120010000019。

2.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3. 按照合同约定应退还的履约保证金在项目服务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四条合同价格与支付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计价采用固定单价费用方式, 净水站 (含抽排泵站) 运维每座 22380

元/月，水样采集等人工费用 130 元/个，预算总价 950360 元。本合同价款包括提供本服务所需的人工、材料、设备、运输、安全、保险、税金等全部费用。执行期间不作调整。

2. 价款支付

本项目预付款 95000 元，预付款在前 2 个月服务费中扣回。按完工签证单及本合同附表 2《服务项目月度考核表》按实结算，结算 1 月 1 付。月考核得分达到 95 分（包含 95 分）且不超过 100 分的，按合同固定单价结算；得分低于 95 分（不含 95 分）的，每低 1 分扣除固定单价的 1%；得分高于 100 分（不含 100 分），每高 1 分奖励固定单价的 0.5%。由招标方于每月汇总《运行人员月度考核评分表》，进行当月款项结算。

第五条甲方权力与义务

1. 代表和维护产权人及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2. 不得干涉乙方依法或依本合同规定内容所进行的管理活动；
3. 审定乙方编制的服务方案；
4. 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5. 审定乙方编制的服务年度计划；
6. 提供乙方进行服务所必须的水电等设施；
7. 协助乙方做好运行服务管理工作；
8. 法规、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六条乙方权力与义务

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招标文件的规定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服务管理制度及管理方案、年度管理计划等工作目标；
2. 在服务区域内设立专门机构，负责本区域的日常运营管理及维护保养工作，并委派有相关资质的人员履行本合同；
3. 按照甲方要求开展各项管理活动，但不得侵害甲方及他人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提供服务的便利获取不当利益；
4.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
5. 建立、保存台帐，及时向甲方公告本管理区域内的服务事项；
6. 承担本项目的服业务务，不得将服务及责任转嫁给第三方；
7. 不得擅自占用和改变公用设施的功能；
8. 合同终止时，向甲方移交全部管理用房、档案资料和属甲方所有的其他资产，并办理交接手续；
9. 法规、政策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七条丙方权力与义务

1. 认真审核甲乙双方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等资料的规范性、完整性及可行性。

-
- 2.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督促甲乙双方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 3. 协调处理双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关系。

第八条质量保证

- 1. 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并有效运行，日常服务严格按照双方确认的服务要求（附件 1）实施各项工作内容。
- 2. 服务质量考核按《服务项目月度考核表》（附件 2）实行，每月考核一次。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 乙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本合同第六条及第八条的有关规定，未能达到服务要求及质量保证，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相应损失。
- 2. 乙方月度考核采取百分制并与经济挂钩；每月按《服务项目月度考核表》（附件 2）考核一次，月度考核得分低于 95 分（不含 95 分）的，每低一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的 1%；乙方运行要求不符合甲方规定而扣分罚款，属乙方失职造成的经济赔偿处罚，于当月服务费中扣除，累计两个月低于 85 分的，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 3. 乙方在承担上述 1、2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双方解除合同的除外）。

第十条 安全责任

- 1. 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工作监督和安全检查。乙方须对员工进行上岗前培训，按要求购买保险，对于需要持证上岗的工种，须持证上岗。
- 2. 乙方承诺所派驻至甲方服务的员工的劳资关系隶属于乙方。在工作中发生的所有人员伤亡事故均由乙方自行处理，与甲方无关；如因乙方处理不善造成甲方影响或损失的，甲方有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
- 3. 双方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签订安全协议。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 2. 合同的解除
 - 1) 如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查备案。
 - 2) 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没收履约保证金及扣发相关费用：
 - ①乙方在月度考核中综合得分连续两次低于 85 分的；
 - ②项目合同进行转包的；
 - ③乙方未在 1 个月内提供雇主险证明；
 - ④其他未按合同要求组织开展运营管理及维护保养服务，严重损害甲方利益的。
 - 3. 本合同到期终止时，乙方应移交运行管理及维护保养权，协助甲方作好运

行管理及维护保养服务的交接和善后工作，移交或配合甲方管理用房和运行管理及维护保养的全部档案资料等。

4. 本服务合同到期后，在新的服务单位接管本项目前，除甲方要求乙方提前撤离外，新老服务单位的交接过渡期最长为1个月，在此期间乙方应提供过渡期服务，过渡期服务标准和服务费标准不变；1个月过渡期满后，必须按规定进行交接、撤离。

第十二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不能协商解决，则合同双方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常州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2.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
2. 本合同如有变更，须经三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
3.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合同附件 1 服务要求

合同附表 2 服务项目月度考核表

合同附件 3 安全协议

甲方（章）：常州市排水管理处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陈亚东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帐号：8040 2010 9050 70

地址：常州市天宁区飞龙东路 116 号

税号：1232 0400 4672 8840 78

电话：0519-85572366

日期：年月日
2022年9月20日

乙方（章）：常州和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孝刚

授权代表人：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常州新城支行

帐号：496258201024

地址：天宁区晋陵北路 18 号

税号：

电话：13775283208

日期：年月日
2022.9.20

鉴证方（公章）：江苏中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地址：

联系电话：

日期：年月日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于本合同正文首页载明的时间于常州市天宁区签订。

附件 1 服务要求

(一) 超磁分离水质净化系统委托运行工作内容及标准、要求

★1. 系统运行管理操作内容及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按系统运行工艺要求进行 24 小时值守、巡视，完成运行所需的各项运行操作内容（每日工作内容见表 5-1）；

(2) 运行记录台帐填报工作及 PAC、PAM、磁粉三种药剂用量申报（包含纸质台账与微信小程序填报）；

(3) 系统设备的日常润滑保养（加黄油、机油、甘油），更换磁种泵软管，辅助工艺管线维修等工作；

(4) 补水泵站、抽排泵站等工作范围内设施、设备及操作场所的卫生保洁工作，爱护车间内水电设施，节约用电、用水；

(5) 提前做好在雨天、汛期等极端天气时的设备运行应急预案；

(6) 做好每日的巡河工作。

巡河目的：在保证出水水质的情况下，及时掌握市河各个断面透明度等水质指标及沿河推流曝气等设备工作状态。

巡河频次：每天 1 次；

巡河要求：

①测量各个断面的透明度，对河道断面进行拍照，并将相应断面的颜色、气味、流向、流速、浮萍、底泥、漂浮物、藻类等填写到微信小程序中。

②关注市河排口是否有污水排出，如有拍照上报。

③关注沿河的推流及曝气装置等是否正常工作，若有故障及时联系招标方相关管理人员。

④河道照片一律采用水印相机横向拍摄（水印内容包括日期、地点、温度、天气）

巡河断面如下：

①南市河、东市河巡河断面：西水关闸站、西水关桥、商会桥、中新桥、琢初桥、元丰桥、东太平桥、九华桥、东市河闸站。

②西市河、锁桥河巡河断面：西市河闸站、白龙桥、文在桥、人防桥、小虹桥、泰安桥、锁桥河闸站。

③北市河巡河断面：西园村闸站、博爱桥、金桥市场弯口、鹤园桥、椿庭桥、

致远桥。

(7) 泵站垃圾清捞与处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①抽排泵站：东市河抽排泵站 1 周至少清捞 2 次（集水井、进水口等）；西市河抽排泵站、锁桥河抽排泵站 1 周至少清捞 1 次（进水口等）；净水站：广化桥、椿桂园、青山绿地净水站的进水口、所有人工格栅、机械格栅必须每天进行清捞。

②垃圾在符合环保、环卫等相关规定下，由中标方自行处理。

(8) 药剂短驳，PAM 或者磁种等药剂进货，若泵站不具备存放条件时，存放在仓库或指定地点，药剂短驳车辆及搬运由中标方负责。

(9) 零星采样，每次采样至少两个人，工作内容包括：取水样、测量断面透明度、溶解氧、河面拍照（水印相机）、送水样等。

表 5-1 每日工作内容（补水泵站及抽排泵站）

每日工作内容
1. 按要求投加磁种、PAC 溶药、PAM 粉剂。
2. 对相关河道断面进行巡河，现场测量透明度、巡查排口是否有污水排出，并进行微信小程序打卡。
3. 设备末端总出水口至少每两小时取样一次并查看出水浊度，若出水浑浊及时微调药剂投加量。若还是无法解决，及时联系相关管理人员。
4. 查看超磁设备、进水泵、加药泵、药剂制备装置运转声音是否正常；电压表、电流表、流量计、液位计读数是否正常。
5. 检查电机、减速机、轴承温度是否偏高，润滑油脂是否正常；电气零部件、管道是否破损，蠕动泵运行是否正常，查看设备螺栓是否紧固。
6. 检查 PAM、PAC 等设备过滤器是否堵塞，PAC、PAM、磁种出药口是否正常出药；查看河道推流器、景观喷泉、增氧盘等装置是否正常工作，是否有噪音增大现象。
7. 清理净水站进水口、人工格栅、机械格栅垃圾。查看东市河、西市河、锁桥河抽排泵站设备是否正常工作，若有故障及时上报，抽排泵站人工格栅及进水口垃圾及时清理。
8. 微信小程序填报当天的运行日报表。
9. 清理补水泵站车间内外工作场所绿化、设施、设备及操作场所的卫生，维护好抽排泵站周边环境卫生。
10. 为月度装置进出水、药剂单耗的汇总分析及年度最优投加率、节能降耗报告积累数据。

说明：上述表格内容为每天巡检事项，若发现各类设备、电气、仪表无法正常工作，电机、减速机、轴承温度过高，出水浑浊等情况应立即告知招标方，由招标方指导，中标方配合处理；若发现润滑油、脂低于正常刻度，管道漏水，过滤器堵塞，常规电气损坏等情况，中标方自行添加润滑油、机油，更换管道及常规电气配件，定时查看 PAC、PAM、磁种用量并及时投加，人工格栅清理工具及垃圾箱、维护保养工具（内六角扳手、套筒扳手、活动扳手、老虎钳、尖嘴钳、管子钳、各类螺丝刀、验电笔、万用表、机油加油枪、润滑油加油枪等）、河道清理船舶、河道捞垃圾的斗和耙子均由中标方自备。

2. 运行质量标准

★按照系统工艺要求，当进水 SS<100mg/l 且浊度<100NTU，运行出水考核指标 PH=6~9, SS≤10mg/l, 浊度≤10NTU, TP≤0.2mg/l, 透明度≥100cm 或见底(河道出水口)。

★3. 服务要求

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超磁系统运行工艺操作规程进行各项运行操作，遵守招标人的各项制度和管理规定，并服从管理；

中标人必须严格执行用工工资标准的有关规定，并承担其雇员的劳动报酬、福利待遇、按劳动法缴纳社会保险、劳动保护、工伤抚恤等用人费用，承担未正确执行劳动法用工规定所产生的法律责任；

中标人应根据运行现场药剂、磁种、润滑油脂的使用情况，提前将物料需求申报给招标人，由招标人统一采购，现场物料卸货、整理堆放（磁种等药剂短驳）由中标人负责；

系统中进水泵、出水泵、磁分离设备、PAC 搅拌装置及其加药泵、PAM 制备装置及其加药泵、流量计、液位计等设备及仪表的维修及更新均由招标人负责；辅助工艺管线、过滤器、滤网、加润滑油机油、PAM 制药装置的隔仓（包括液位计探头）清洗、更换磁种泵软管、清洗回水泵过滤网等日常保养均由中标人负责。

中标人每天须按招标人要求路线沿补水河道进行巡查，相关河道设施进行查看是否正常工作、沿河排口是否有污水排出、测量河道断面透明度，并进行拍照上传、做好相关台账记录，有异常情况及时拍照、拍视频，并电话联系招标单位相关管理人员。

中标人需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对抽排泵站及补水泵站进水口、人工格栅、机械格栅等进行清理。

4. 现场操作人员配置要求

广化桥超磁分离水质净化系统及东市河抽排泵站、椿桂园超磁分离水质净化系统及西市河与锁桥河抽排泵站、青山绿地超磁分离水质净化系统运行设置 1 名带班负责人及 7 名操作工。

(1) 带班负责人基本要求：男性，年龄在 45 周岁（含）以下，身体健康，具有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语言表达能力强，具有一定的工作组织和沟通协调能

力。了解超磁系统运行工艺控制原理及技术，并具有现场水质调试经验，具有一定分析、写作能力，熟练掌握 Word、Excel、ppt 等办公软件。

(2) 操作工基本要求：男性，年龄在 55 周岁（含）以下，身体健康，有良好的工作态度和责任心。能通过培训掌握超磁系统原理及运行涉及的所有操作内容。了解一定的常规机械和电气设备原理，具备一定的系统运行突发设备电气故障的应急处理能力，具有电工证的最佳。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中标人必须提供为所派人员办理的 100 万（含）以上保额的雇主险证明。合同签订后二个月内中标人必须提供为所派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

中标人必须保证所派员工的稳定性，不得自主随意调整或更换在岗运行人员，调整或更换人员必须在满足人员要求的前提下，事先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报备。

★（二）广化桥超磁净化系统及东市河抽排泵站、椿桂园超磁净化系统及西市河与锁桥河抽排泵站、青山绿地超磁净化系统运行维护要求

1. 每天清理广化桥、椿桂园、青山绿地三个补水泵站的进水口、机械格栅、人工格栅的垃圾，另外根据招标人要求定期清理东市河、西市河、锁桥河三个抽排泵站进水口及人工格栅以及广化桥超磁（南市河）推流器、景观喷泉表面附着垃圾，检查电柜接线端子是否松动，查看设备是否存在漏电现象，并予以处理。在汛期根据水位情况及时做好造流曝气机设备的停机及调整设备安装高度（四个蓝色浮子不能在水面以下）；定期检查椿桂园景观出水水泵是否完好，并及时向泵站所汇报。

2. 按照招标人要求，每日定时开启各个设备（造流曝气机、景观喷泉、景观水泵、增氧盘等），并定期巡视设备的运行状况。

3. 做好每日设备运行维护台账。

4. 提前做好在雨天、大风等极端天气时的设备运行应急预案。

5. 广化桥超磁推流器等相关设备维护过程中用到的船只、救生设备等均由中标单位自备，船只使用等相关手续由中标单位自行办理，招标单位提供协助。

6. 在汛期大雨、暴雨及短时强降雨，密切关注补水泵站进水闸门的状态，有异常及时汇报。

7. 中标人在提供服务前须与业主方签订安全生产协议（附件 4），中标人有

义务接受采访的工作监督和安全检查。中标单位需定期的组织操作人员进行安全演练（至少 1 年 1 次），突发事件的处理、消防知识的学习，设备运行时的安全检查，电气零部件安全操作培训等。

8. 必须严格按照超磁系统运行工艺操作规程进行各项运行操作，遵守业主方的各项制度和管理规定，并服从管理；

9. 必须保证泵站内卫生及泵站外周边工作区域内的清洁卫生。

10. 设备巡检注意事项

(1) 做好设备“表面工作”，以设备清洁为起点，对设备表面存在的脏、乱、油等问题进行全面清理，改善现场面貌。

(2) 应每天检查减速机运行情况，油位是否在规定油线处，如机油不足时补充油位到视镜上下限之间，注意机油不能过量加入，以免影响散热，而且易溢出。

(3) 每 2 小时巡检螺旋输送密封盘根是否漏液，如有发现及时紧固 4 颗压盘螺栓。

(4) 每 2 小时检查软管泵的运行情况：包括电机运行是否正常，进出口法兰及连接是否有松动情况，进出口管道及泵内软管有无破损泄漏，如有及时维护或更换以防患于未然。

(5) 至少每 3 天对 Y 型过滤器进行清洗 1 次，保证流量准确。

(6) 运行过程中要每周对设备固定螺栓或运行部件进行检查，并作相应的紧固和调整。

(7) 运行过程中注意各电气设备运行是否正常，如出现过热等情况应及时通知所部电工到场检查处理，若不能恢复，则通知设备员联系外协处理。

(8) 每周检查一次主机、辅机等黄油是否添加到油嘴有油冒出，否则继续添加。

(9) 每 15 天给齿轮涂抹润滑脂，保证传动正常。

(10) 软管泵每 15 天对软管泵观察油镜，液位低于油镜，需要及时添加甘油，导致轴承损坏。

(11) 软管使用 6 个月必须更换，防止破损影响轴承。

(12) 加大重点设备（超磁主机、辅机、絮团分散机、PAM 制药装置）的巡

查频次，注意声音及减速机的温度。

(13) 每月(或季度)对 PAM 制药装置三仓进行清洗，减少液位计失真故障。

(三) 其他要求

1. 每月对装置及河道进行水质、药剂单耗等进行汇总统计分析。
2. 针对不同季节、枯水期汛期、白天黑夜、大中小雨对药剂的投加率进行摸索，得出最优投加率，并在每年 12 月对本年运行情况形成报告。
3. 在日常运维工作中，不断开展节能降耗工作，在每年 12 月对本年形成节能降耗报告。

附表 1：净化装置运行日报表

a、广化桥净水站运行、巡查记录表年月日

记录项目 1	进水瞬时流量 (m³/h)	取水泵运行频率(HZ)			清水泵运行频率(HZ)			超磁分离机 A/B			磁种回收系统 A/B			出水浊度 (mg/l)			
		取水泵电流(A)			清水泵电流 (A)			主机频率(HZ)	主机	辅机	高速分散机频率(HZ)	磁鼓是否正常	投加泵频率				
		1#	2#	3#	1#	2#	3#		是否正常	1#			1#	2#			
8:30-16:30															8:30		
16:30-0:30															10:30		
0:30-8:30															12:30		
记录项目 2	PAC 制备装置						污泥池		PAM 制备装置						14:30		
	搅拌器是否正常		计量泵开度		计量泵是否正常		污泥泵是否正常	污泥搅拌机是否正常	干粉输送机是否正常	搅拌机是否正常		计量泵频率(HZ)		16:30			
	1#	2#	1#	2#	3#	1#	2#	3#	1#	2#	1#	2#	3#	1#	2#	3#	
8:30-16:30															20:30		
16:30-0:30															22:30		
0:30-8:30															0:30		
药剂用量	磁种				PAC 干粉			PAM 干粉									
	投加时间		库存量(吨)		投加量(吨)		投加时间		库存量(吨)		投加量(吨)		投加时间		库存量(吨)		2:30
																	4:30
																	6:30
交班记录	当日累计提升量(m³)			当日自来水用量(m³)			早班				中夜班						
							当班人：				当班人：						

填表说明：1. 要求字迹工整；2. 表中“是否正常”主要指设备减速机：正常打“√”，故障打“×”，并在交班记录中写明故障情况；3. 累计流量由早班记录；4. 表中未涉及的其他异常情况，在交班记录中填写。

b、椿桂园净水站运行、巡查记录表

年月日

记录项目 1	进水瞬时流量 (m³/h)	取水泵运行频率(HZ)			清水泵运行频率(HZ)			超磁分离机			磁种回收系统				出水浊度 (mg/l)		
		取水泵电流(A)			清水泵电流(A)			主机 频率 (HZ)	主机	辅机	高速分散机频率(HZ)	磁鼓是否正常	投加泵频率				
		1#	2#	3#	1#	2#	3#		是否正常	1#	2#		1#	2#			
8:30- 16:30																8:30	
16:30- 0:30																10:30	
0:30- 8:30																12:30	
记录项目 2	PAC 制备装置				污泥池				PAM 制备装置						14:30		
	搅拌器是否正常		计量泵开度		计量泵是否正常		污泥泵是否正常		污泥搅拌机是否正常		干粉输送机是否正常	搅拌机是否正常			16:30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3#	1#	2#	18:30
8:30- 16:30																	20:30
16:30- 0:30																	22:30
0:30- 8:30																	0:30
药剂用量	磁种				PAC 干粉				PAM 干粉								
	投加时间	库存量(吨)	投加量(吨)	投加时间	库存量(吨)	投加量(吨)	投加时间	库存量(吨)	投加时间	库存量(吨)	投加量(吨)	2:30					
																4:30	
																6:30	
交班记录	当日累计提升量(m³)		当日自来水用量(m³)		早班				中夜班								
			当班人:		当班人:												

填表说明: 1. 要求字迹工整; 2. 表中“是否正常”主要指设备减速机: 正常打“√”, 故障打“×”, 并在交班记录中写明故障情况; 3. 累计流量由早班记录; 4. 表中未涉及的其他异常情况, 在交班记录中填写。

c、青山绿地净水站运行、巡查记录表

年月日

记录项目 1	进水瞬时流量 (m³/h)	取水泵运行频率(HZ)			清水泵运行频率(HZ)			超磁分离机			磁种回收系统			出水浊度(mg/l)			
		取水泵电流(A)			清水泵电流(A)			主机 频率 (HZ)	主机	辅机	高速分散机频率(HZ)	磁鼓是否正常	投加泵频率				
		1#	2#	3#	1#	2#	3#		是否正常	1#	2#		1#	2#			
8:30-16:30														8:30			
16:30-0:30														10:30			
0:30-8:30														12:30			
记录项目 2	PAC 制备装置				污泥池			PAM 制备装置						14:30			
	搅拌器是否正常		计量泵开度		计量泵是否正常		污泥泵是否正常		污泥搅拌机是否正常		干粉输送机是否正常	搅拌机是否正常		计量泵频率(HZ)		16:30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3#	1#	2#	18:30
8:30-16:30															20:30		
16:30-0:30															22:30		
0:30-8:30															0:30		
药剂用量	磁种				PAC 干粉				PAM 干粉								
	投加时间		库存量(吨)		投加量(吨)		投加时间		库存量(吨)		投加量(吨)		投加时间		库存量(吨)	投加量(吨)	2:30
															4:30		
															6:30		
交班记录	当日累计提升量(m³)			当日自来水用量(m³)			早班				中夜班						
							当班人:				当班人:						

填表说明: 1. 要求字迹工整; 2. 表中“是否正常”主要指设备减速机: 正常打“√”, 故障打“×”, 并在交班记录中写明故障情况; 3. 累计流量由早班记录; 4. 表中未涉及的其他异常情况, 在交班记录中填写。

d、南市河推流器相关设备运行、巡查记录表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	是否正常工作	备注
推流器	序号	1#
	运行检查(声音是否正常)	
	控制箱查看 (是否正常)	
	(四只蓝色浮子不能在水面下)	
	牵引绳索查看 (设备是否平稳)	

填表说明：表中正常打“√”，异常打“×”并在“备注”中注明异常情况，要求字迹工整，若异常内容为设备故障、沉水植物非正常死亡等，及时通知招标方，其余一般异常(推流器垃圾多等)中标方及时自行解决。

e、东市河抽排泵站相关设备运行、巡查记录表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	是否正常工作		备注
水泵	1#	2#	

填表说明：表中正常打“√”，异常打“×”并在“备注”中注明异常情况

f、西市河抽排泵站相关设备运行、巡查记录表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	是否正常工作		备注
水泵	1#		

填表说明：表中正常打“√”，异常打“×”并在“备注”中注明异常情况

g、锁桥河抽排泵站相关设备运行、巡查记录表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	是否正常工作		备注
水泵	1#		

填表说明：表中正常打“√”，异常打“×”并在“备注”中注明异常情况

附表 2：净化装置运行月报表

a 广化桥净水站运行月报表

运行月报表						
泵站名称	广化桥超磁 _____年_____月					
补水 量	当月水处理量 (万 m³)		运行 情况	应运行天数(d)		
				实际运行天数(d)		
				达标排行天数 (d)		
	日均处理量 (万 m³)			运转率 (%)		
PAM	PAM 用量 (吨)		自来 水	自来水水用量 (吨)		
	PAM 单耗 (g/m³)					
PAC	PAC 用量 (吨)		电	自来水水单耗 (吨/万 m³)		
	PAC 单耗 (g/m³)					
磁种	磁种用量 (吨)		电	电用量 (kw.h)		
	磁种单耗 (g/m³)					
				电单耗 (kw.h/万 m³)		

审核： 填报人： 填报日期：

b 椿桂园净水站运行月报表

运行月报表						
泵站名称	椿桂园超磁 _____年_____月					
补水 量	当月水处理量 (万 m³)		运行 情况	应运行天数(d)		
				实际运行天数(d)		
				达标排行天数 (d)		
	日均处理量 (万 m³)			运转率 (%)		
PAM	PAM 用量 (吨)		自来 水	自来水水用量 (吨)		
	PAM 单耗 (g/m³)					
PAC	PAC 用量 (吨)		电	自来水水单耗 (吨/万 m³)		
	PAC 单耗 (g/m³)					
磁种	磁种用量 (吨)		电	电用量 (kw.h)		
	磁种单耗 (g/m³)					
				电单耗 (kw.h/万 m³)		

审核： 填报人： 填报日期：

c 青山绿地净水站运行月报表

运行月报表					
泵站名称	青山绿地超磁				
补水 量	当月水处理量 (万 m³)		运行情况	应运行天数(d)	
				实际运行天数(d)	
				达标排行天数 (d)	
				运转率 (%)	
PAM	PAM 用量 (吨)		自来 水	自来水水用量 (吨)	
	PAM 单耗 (g/m³)				
PAC	PAC 用量 (吨)		电	自来水水单耗 (吨/万 m³)	
	PAC 单耗 (g/m³)				
磁种	磁种用量 (吨)		电	电用量 (kw.h)	
	磁种单耗 (g/m³)			电单耗 (kw.h/万 m³)	

审核： 填报人： 填报日期：

d 南市河推流器运行月报表

运行月报表_ _年_ _月		
项目	1#月故障次数	故障原因及恢复情况
推流器		

审核： 填报人： 填报日期：

e、东市河抽排泵站运行月报表

运行月报表_ _年_ _月			
项目	月故障次数		故障原因及恢复情况
水泵	1#	2#	

审核： 填报人： 填报日期：

f、西市河抽排泵站运行月报表

运行月报表_ _年_ _月		
项目	月故障次数	故障原因及恢复情况
水泵	1#	

审核： 填报人： 填报日期：

g、锁桥河抽排泵站运行月报表

运行月报表_ ___年___月		
项目	月故障次数	故障原因及恢复情况
水泵	1#	

审核： 填报人： 填报日期：

附表 2 服务项目月度考核表

运行人员月度考核评分表

项目	考核标准及要求	考核分数
安全管理 (25 分)	1、安全制度健全、安全台账齐备，并严格执行安全管理规定，无违章操作而引起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10 分） 2、严格遵守泵站现场的操作规程，严格按照安全要求巡检设施、设备，人员配备安全装备、穿戴（5 分） 3、严格执行人员进出登记制度，未经允许外来车辆不得停在泵站内（2 分）；无当班睡觉，无酒后上岗，脱岗离岗（3 分） 4、车间内设有防火、防触电措施，如灭火器、绝缘胶鞋、手套等，且摆放在固定位置（5 分）	
水质、水量及药剂管理 (35 分)	1、当进水水质浊度<100NTU 且 SS<100mg/L 时，出水水质达标，其中透明度≥100cm 或见底（3 分）、浊度≤10NTU（3 分）、SS≤10mg/L（3 分）、TP≤0.2mg/L（3 分） 2、设备正常工作情况下，日均补水量不小于额定量的 85%（5 分） 3、PAM 单耗≤1.5g/m³（4 分）、PAC 单耗≤60g/m³（4 分）、磁种单耗≤3g/m³（4 分） 4、完成月度对装置进出水、药剂单耗的汇总分析（6 分）	
生产运行 (30 分)	1、严格按照设备操作规程启动、关停设备（电气）及阀门，杜绝设备带病运转，发现设备故障及时处理并上报，做好交接班记录。（5 分） 2、制定雨天、防汛时应急预案（5 分） 3、辅助搬运、短驳药剂、磁种，按规定摆放，确保药剂正常投加，及时申报药剂、磁种、润滑油脂、机油并进行添加，做好设备日常保养及常规电气检修工作（5 分） 4、做好推流器、景观喷泉、增氧盘、景观出水泵等设备巡查及垃圾清理工作，做好补水河道巡河工作（5 分） 5、及时清理净水站进水口等所有人工格栅、Y 型过滤器等垃圾，及时清理抽排泵站进水口、格栅井垃圾，垃圾自行处理。（5 分） 6、泵站操作工每天必须按照要求做好相关台账记录（纸质台账、微信小程序台账），做到字迹清楚、内容真实全面（5 分）	
环境卫生 (10 分)	1、补水泵站室内地板无尘，设备、电柜表面整洁卫生（2 分）；保护室外绿化、爱护环境卫生，泵站内及泵站附近绿化垃圾及时清理（3 分） 2、抽排泵站及周边干净卫生（2 分）；河道装置表面无垃圾（3 分）	
当月考核总分		
备注：①每月 PAC、PAM 种药剂只有 1 个单耗低于上述参考值 25%奖励 5 分，满足两个及以上奖励 10 分；磁种单耗低于上述参考值 50%，奖励 5 分；②每年 12 月前未完成年度节能降耗报告扣 5 分；每年 12 月前未完成年度最优投加率报告扣 5 分③每年做至少 1 次安全演练，未完成的话 12 月扣 5 分。④一旦发生安全事故考核分数全扣。		

附件3 安全协议

甲方：常州市排水管理处

乙方：常州和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根据国家有关法规，明确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双方在签订常州市排水管理处清水工程委托运行服务合同的同时签订本安全生产协议。

一、委托运行项目

1. 项目名称：清水工程委托运行服务
2. 项目内容：清水工程委托运行服务
3. 项目期限：见合同

二、协议内容

1. 为了切实加强工作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协议书。
2. 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国家和上级劳动保护、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消防工作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法规、条例、规定。乙方必须服从属地有权行政部门或单位的管理，并使施工项目达到相关部门的安全、文明、交通、环保等方面的要求
3. 乙方应有安全管理制度，做好电工等工种的持证上岗的管理工作。
4. 乙方必须重视安全生产的管理，加强本单位员工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增强员工的法制观念，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督促员工自觉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5. 乙方在服务期间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安全生产的相关规定。
6. 乙方应充分考虑到工作环境内可能存在 H₂S、CO 等有毒有害气体，在服务期间如需进行有限空间或受限空间作业需采取强制通风、佩戴防毒面具、制定相关应急预案、实行工作票制度等国家相关规定要求的安全措施，确保达到安全生产的目的，甲方不再进行另外的安全技术交底。
7. 乙方在服务期间必须注意用电安全，专人负责监督接拆电缆作业，禁止带电作业。乙方有接受甲方的督促、检查和指导的义务。
8. 乙方在涉及起重设备（包括外协吊车）的使用时，需充分考虑使用安全，

禁止野蛮操作及无证操作，甲方不再进行另外的安全技术交底。

9. 乙方进行清理推流器、景观喷泉等河道设备垃圾，清捞补水泵站及抽排泵站进水口和抽排口及集水井垃圾等时进行的水上或涉水作业，须做好相应安全保护工作：确保船只良好、穿戴救生衣、禁止单人作业等。乙方有接受甲方的督促、检查的义务。

10. 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用电安全以及督促检查的义务，对于查出的隐患，乙方必须限期整改，如乙方拒不整改，甲方可视情况进行每次1000---3000的经济处罚。对甲方违章指挥或其他不合理要求，乙方有权拒绝，并可向上级部门举报。

11. 在工作过程中的个人安全防护用品，由乙方自理，乙方应督促现场工作人员自觉穿戴好安全防护用品。

12. 合同期内乙方委托运行范围内发生的人员伤亡、火灾、机械等安全生产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对给甲方及第三人造成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协助进行紧急抢救和保护现场的义务，并按规定报有关部门。

13. 乙方须为本项目运维人员购买100万的雇主保险，并将保险复印件提供甲方确认。

14. 发生一般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但未造成人员伤亡的，或产生较大社会影响的事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3000元/次的违约金。

15. 本协议订的各项规定适用于甲乙双方，如遇有同国家的有关法规不符合者按国家和常州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16. 本协议与合同同日生效，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由于违反本协议而造成伤亡事故，由违约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

17.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公章）：常州市排水管理处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话：



乙方（盖公章）：常州和鑫保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话：



